

半年教育實習試辦分區優質教育實習機構說明會

壹、目的

- 一、配合《師資培育法》修正公布之教師資格先檢定後實習之制度改革。
- 二、發展優質教育實習機構與認證教育實習機構之歷程，促進師資培育之大學與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之品質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

參、參加對象

1. 106 學年度獲教育部補助之師資培育之大學及優質教育實習機構。
2.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（包括特殊學校）有意願參與「半年教育實習成績評量試辦計畫」之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業務承辦窗口人員。

肆、時間、地點

場次	地點	日期	時間
北區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行政大樓二樓第一會議	8 月 14 日	14：00
中區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求真樓 K602 教室	8 月 15 日	14：00
南區	國立臺南大學 J106 會議室	8 月 16 日	14：00

伍、報名方式

網路報名，連結如下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YJqPm1Pfwhtw54j2>

請於 8 月 11 日前完成報名。

陸、聯絡方式

承辦人員：專案助理 魏佳玲小姐

聯絡電話：02-7734-1258

Email：eicpantnu@gmail.com

柒、其他注意事項

中區、南區場次並無提供停車場。